

T
I M E
TRAVELER

时光旅人

戴日强

作品

DAIRIQIANG

WORKS

时光倒流

你我，只如初见

何须诉离殇



T I M E TRAVELER

时光旅人

从第一次阅读戴日强的小说到现在，他已从一个稚嫩的文学爱好者成长一个以文为心的青年作家。新作《时光旅人》呈现给大家的是一个悬疑感十足的故事，就像一个棋局，看似平淡如水的画面其实步步为营，走到最后才发现又回到起点。

——《萌芽》主编、“新概念作文大赛”创始人 赵长天

读《时光旅人》就仿佛看到旧时胶片电影惹人怀念的画面，让人忍不住想把它搬上荧屏。

——知名演员、制片人 宋佳

有时觉得爱情在时间面前会显得苍白无力，但总有些爱情无关岁月，关乎等待。《时光旅人》表达的便是这种爱情，超越时间和生死鸿沟，只为与你三生相爱。

——言情小说天后 明晓溪

有时候我也曾想，若能回到过去，将会发生什么事？又能改变什么？《时光旅人》是一则关于现在和过去的故事，姗姗道来如抽丝剥茧，看似平淡，却悬疑十足，在悬念和疑惑中，或迷失，或惊险。

——网络作家 安知晓

上架建议：青春言情/悬疑

ISBN 978-7-5104-2079-5



9 787510 420795 >

定价：26.00元

T
I M E
TRAVELER

时光旅人

戴日强

作品
DAIRIQIANG
WORKS

时光倒流

你我，只如初见

何须诉离殇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时光旅人 / 戴日强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11. 9

ISBN 978-7-5104-2079-5

I. ①时… II. ①戴…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85376 号

时光旅人

作 者: 戴日强

责任编辑: 黄倩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100037)

总编室: (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发行部: (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33 (传真)

本社中文网址: www.nwp.cn

本社英文网址: 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版权部电话: +86 (10) 68996306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38 千 印张: 16.5

版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4-2079-5

定 价: 26.00 元

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contents

序 / 1
楔 子 / 4
第一章:时光,如初见 / 9
第二章:念念不忘小时光 / 25
第三章:时光如流沙 / 42
第四章:再见,旧时光 / 63
第五章:盛夏光年 / 79
第六章:一叶知秋凉 / 105
第七章:相见不如怀念 / 125
第八章:时光映刻 / 145
第九章:一起走到时光尽头 / 166
第十章:如花美眷,似水流年 / 185
第十一章:假如时光倒流 / 208
第十二章:时光日记本 / 236
后记: / 258

序

宋君/文

青春是一门火炮，你一炮，我一炮，抛头颅，洒热血，只是希望攻下对面的山头。

那里有青春，姑娘，尊严和梦想。

——致我们的青春年少

认识小强的时候，我还是忧伤的少年，只是我不习惯用 45 度角仰望天空，我生怕那样做会折断自己的脖子。

那是一个下雨的午后，一辆面包车停在我们学校的主干道上。小强一身黑衣，扛着一箱妇科医院的宣传卡来找我。

宣传卡是妇科医院给他的赞助，他破天荒地策划了一起五大高校文学社的交流活动。我立在雨中，看着宣传彩页上笑而不语的女子，突然有种科幻片里超现实的错觉。小强看出我的犹疑，于是拍了拍我的肩膀，对我说，“你知道什么是‘劫富济贫’吗”？

这四个字如同当头棒喝，清夜闻钟，我拍案而起，心说，妈的这人简直就是我的人生导师啊。

那一天，少年、文学和妇科医院风马牛地结合在一起，如此荒诞，又让人感觉如此的理所应当。

随后，我们将这些代表文学梦想的卡片，散发到女生宿舍的每一个房间……

很多年之后，我们提起这段过往，脸上都充满了敬意。

此后，我们成为同党，恰同学少年，挥斥方遒，指点江山。

我们在一起谈论最多的除了文学、梦想，就是爱情和姑娘。

在梦想这条路上，小强总是先行者，他在我还只能写出小文艺小忧伤不知所云的零星片段的时候，已经出版了他的第一部作品《木棉花又开》。在此之前，我根本不知道什么叫木棉花，更不知道小强头脑里原来藏着这么多爱情的费洛蒙。关键是，他很帅，又是个小说家。

这对我打击很大。

于是我觉得，我的第二次人生，就从我读完《木棉花又开》的那天重新开启，我进入了冲刺模式。我暗暗发誓，我要像他一样，写字，出书，当一个作家。

作家啊，图腾一般的称谓，让我骨骼战栗。

哲学里有一个著名的定义，阿基里斯永远追不上乌龟。阿基里斯是荷马史诗中最善跑的英雄，而乌龟是这个星球上行进最慢的动物。

我一直想努力做这只乌龟，这样，阿基里斯跑得再快也永远追不上我。

可是，在我与小强的田径赛之中，小强毫无疑问的是阿基里斯，而我真的成为了乌龟。只是悲剧的是，阿基里斯永远遥遥领先。

一年过去了，在我终于熬出第一本悬疑小说的时候，小强正式推出他的第二部青春小说《台北，给我一封直达的情书》，他开始谈论爱情的真谛、歌仔戏、闽南文化、生命敬畏。而我那个时候，只有一个想法：既然写不过他，那我砍死他算了。哈哈。

又一年之后，我第二部作品刚刚进入出版流程，小强已经在北京中关村昏黄的灯光下，写完了第三部作品，也就是这本《时光旅人》。据他自己说，这是他青春三部曲的终篇。不知为何，听到这句话，我突然一阵莫名的伤感，这是在说我们这些年的成长吗？

在新故事《时光旅人》里，他将爱情推到时间和生死的无涯荒野之中，在寸草不生的邪恶罅隙里，爱情，还能开出泫然欲泣的傲然情花吗？

小强在这个故事里做了解答。

我拿到初稿的时候，情不自禁地想起了《时光旅行者的妻子》，读完《时光旅人》，我被这样的爱情故事，打动得体无完肤。

每个男孩的生命之中，都有一个他要生死相依的韩可薇吧？

小强将时光旅行和悬疑的元素融入到这部爱情小说里，这是普罗米修斯盗火一样的创举。这是一个年轻的故事，但却并不轻浮。其中有一种对于年少的怀念和悲悯，这样的情感总在某一个雨夜，让我们突然弄湿床单，泪流满面。

一直以来，我都被同一个问题困扰，那就是，当我们谈论爱情时，我们究竟在谈论什么呢？

索取？忠诚？慈悲？分别？伤害？

终于，在我读完这个故事的最后一句，我找到了我要的答案。

相信你也会同我一样，在这个凄美的故事里，找到专属于你自己的、独一无二的爱情答案。如同在皮克斯的动画里，碰到令人欣喜的彩蛋一般。

如今，我和小强仍旧并肩奋战。他是南方人，战斗在北京；我是北方人，战斗在上海。真有些宿命的味道。

我们因为共同的理想，不可一世的年少轻狂而聚到一起，在城市里寻找尊严、梦想、姑娘和荣光。

我们终将抵达一个地方，抵达一个我们很早就想去的地方。

那个时候，再没有人是乌龟，我们都会成为自己的阿基里斯，不停地奔跑，奔跑，在朝日初生的平原上，跟这个世界，一决高下……

（宋君：作家、图书策划编辑）

楔 子

那些流年，能挥霍的是时光，不能忧伤的叫捉迷藏……

在黄以生父母离婚那些纸一般薄凉的童年里，常常会有一个大叔不间断地陪他度过那些无聊的日子，他总会在十五月圆出现时的榕树下等他。其他日子，少年黄以生若去了也见不到他的人。

那大叔每次总会给黄以生带来很多新鲜的玩具，这些东西直到他长大后才在超市里见过，然而有一样东西却是独一无二的，那是一本表面泛黄且年代久远的深褐色牛皮本子，封面上有一排像文字又像封印的特殊符号，黄以生尝试了很多方式都无法找到答案，后来偶然在南方的一所大学碰到一名研究古湘西文化的老教授，那教授说这可能是古老的湘西文字，而且极有可能是神秘的苗族男巫种“情蛊”时用的咒文，大体说的是无限时光的意思。这些都是后话，当时少年黄以生觉得这笔记本挺有岁月的味道，便用它来写

日记。

有大叔陪伴的日子少年黃以生才觉得人生是开心的,其他时间他也坚持每天写日记打发,可是偏偏发生了一件倒霉的事,那就是中秋节晚上,父亲和后妈很晚都没回来,而他偏偏不小心打碎了后妈心爱的花瓶。在漂亮的花瓶破碎那一刹他忽然觉得像是一朵玫瑰花盛开一般美丽,他知道这是憎恨的缘故,但他更清楚后妈回家看到的话一定会狠狠地打他,而且父亲不会管她。想到这些黃以生害怕极了,没收拾碎片便躲回了房间,满脑子都是后妈拿着鸡毛掸子鞭打自己的情景,这一切都是无法改变的。此刻,少年黃以生脑子里突然冒出一个念头——如果能时光倒流该多好啊。

可时光是不能倒流的。如往日一般少年黃以生打开日记本写下这份心情,心也扑通扑通跳着,像是在等待审判。这时,月光透过窗子映衬在桌上,他抬头望了下一轮满月却不知不觉流下了眼泪,脑子里忽然想起昨天晚上他坐在这儿写日记时爸爸第一次带着玩具走进屋子,可是今天却变成挨打的日子。写完日记后,少年黃以生直接趴在桌上休憩,然而此时耳畔似乎回响着一些奇怪的声音,像是台风到来,又如千军万马呼啸而过,最让他惊讶的是声音停止后他便听到爸爸的声音,难道是幻觉?

少年黃以生连忙抬起头——没错,是真的。但是,爸爸怎么买了一个跟昨天一模一样的玩具,他连忙打开抽屉——昨天的玩具还在!

他百思不得其解:爸爸为什么买两个一样的玩具呢?

“阿生,爸给你带来你最喜欢的变形金刚,一定要听你阿姨的话明天跟她去……”

少年黃以生讶然:怎么跟昨晚的话一模一样?

没等父亲说完他便直接冲出房间,眼前的一切让他大吃一惊——花瓶依然摆在桌案上。客厅旁的电子时钟滴答滴答跳动着,它显示的日期是——农历十四。

难道这是一场梦?

二

十五的圆月像只懒猫,软扑扑地蜷缩在凤凰古城的半空中。

一束月光透过洁净的白色窗帘像是宁静的琴声一样映衬在阁楼的地板上,地板上匍匐着一位清俊的男子,男子一手托着下巴一手翻开一本陈旧的日记本,目光深邃而悠远。

黄以生日记:2005年9月20日 夜 炎热

小薇,遇见你,我仿佛明白了什么叫一见钟情,只要你出现在我身边,我眼里就看不见全世界。

小薇,我的心,是一座城。一座挂满星星的孤城。只等你来居住。

黄以生日记:2005年11月16日 夜 晴

今天我终于鼓起勇气用一条短信向小薇表白了,内容是:小薇,我想你了,在这个雨的夜晚。而你是否能知道,你未熄灭的窗子,是我今夜无眠的眼睛。

黄以生日记:2005年11月20日 夜 凉爽

小薇,今夜是我跟你第一次约会,感觉就像是写诗一样。今夜我牵起你的手,你的手很冷,像是清清的细泉轻轻流过手尖,叮咚,叮咚。

分开时,看着你回宿舍的背影我突然想起国风的诗:月亮升得再高也高不过天/你走得多么远也走不出我的想念……

“没想到这小子长大后的爱情那么有诗意。”男子自言自语笑着说,月光衬在他清瘦脸颊上,像是被斧斫过一般轮廓分明。

可是当他看到后面时浓眉紧锁,目光也突然凝视起来,“这是怎么回事……”

黄以生日记:2008年3月19日 夜晚 天晴

给曾经的爱情一个离开的理由吧,只是这个理由像六月飘零的木棉花一样,一样感伤。

“难道他们分手了?真是个可怜的孩子。”男子叹息着摇了摇头,可是当他又继续看了几页后发现事情没像他想的那么简单。

黄以生日记:2009年9月12日 晚上 闷热

转眼,南国又是一年木棉花开。

一年多了,我已经接受了小微死去的事实,而且一直笑着告诉自己这个故事还没讲完那就算了吧!可那些难以言语又按捺不住的心情就仿佛不倒翁一样,即便是撞到地上仍会立起来,反而摇晃得厉害。

“原来,他们不是分手,而是她……”合上日记本,那男子的双眼些许湿润却怎么也流不出泪水,随后他狠狠地拍了下地板,“该死,不能这样,我绝对不允许……”

这男子名叫陈易初,是一名时间旅行者,确切地说是一名来自未来的时光学家。他起初只是为了证明一些时光理论而穿梭时间来到一名叫黄以生的孩子身边,可是随着接触的深入,他不断地保护黄以生并陪伴着他成长,当他看到黄以生长大后写的日记时,他突然想用自己的力量为黄以生建造一个美好的生活。

良久,陈易初心忖着:可是,我来到这儿的秘密已经被黄以生的父亲知道了,我必须得马上离开,决不能让他们知道我来自未来。可是该怎么帮这个孩子,难道他童年没法拥有完整的亲情,长大后连爱情也不能拥有吗?但是,历史是不能改变的,他不能救那名叫小微的女孩,也救不了。

想到这里,陈易初自言自语说:“对了,他是在高中认识她的,我可以回到那个年代让他们彼此不认识彼此,这样就不会有这个悲剧了……对,就这样。”

他认真地思索着这个计划:时间旅行必须得需要时光日记本和月光,而

日记本里面记载的时间、地点、事件必须是真实的，所以明天得给他一本崭新的日记本，然后明天晚上继续去虹桥弹唱，唱完后就回到未来，直到他上高中再过来。唯一的困难就是要比他先找到日记本里的“小薇”……

第一章：时光，如初见

—

黄以生初识叶之祺是在凤凰古城的小酒吧里。

入夜，黄以生跟父亲吵架后便独自一人跑到沱江边的小街上，漫无目的地闲逛时他突然看见酒吧外贴着歌手宣传语，上面写着——时光如初见。

多么美的句子，黄以生未加思索便推门进去，或许只是为了寻找最初被纳兰词感动的感觉而已。点了瓶百威后便看到一名歌手开始上台献唱，音乐响起的时候黄以生便知道这是迈克·杰克逊的《you are not alone》，这是他最喜欢的英文歌曲，更让他惊讶是那人竟有橄榄油般似曾相识的歌喉，配上忧郁的吉他音，仿佛夏日里弥散着的烟草味，直引人坠入。

他放下酒瓶转头向舞台上望去，昏黄的灯光打在一张熟稔的面庞，像是黎明前的渔船在海天交界勾出的线条一样优美，还有那清瘦的脸颊、细长而洁白的手臂、飘逸的头发、红绿相间的格子衬衣、银白色的手表以及浅蓝色牛仔裤。黄以生愣住了：难道是大叔回来了？

彼时，夜深后大叔便叫少年时期的黄以生先回家，自己则开始在虹桥里弹唱，仿佛一名流浪的歌手一样。他是有橄榄油一般温润的歌喉，黄以生永远记得这味道。

虽然那个时候黄以生不知道大叔住在哪儿，为什么总在十五月圆时出现又神秘离开，但是大叔每次出现都能给自己消除很多烦恼，也带来非常多快乐，而那次黄以生违反了约定后他便从此消失了。后来的七年里，黄以生一直想念着大叔，可是他连给黄以生一个道歉的机会都没有。

时至今日，黄以生没想到在这里遇见大叔，看到他的模样时黄以生自己也吓了一跳，真的是那个陪着自己度过寂寞童年的大叔吗？他此刻怎么会出现在这儿？而且，他似乎还是那么年轻，这么多年一点儿都没有变。

等他弹唱完后黄以生兴奋地走过去说：“大叔，你回来了！”

弹吉他的男子便是陈易初，只不过他此刻化名叶之祺。听到黄以生的声音他便抬起头，映入眼帘的先是一对如手工浮雕般的锁骨，随后是颀长的脖颈，再上是洁净且没有一丁点胡楂的下巴，而脸颊所勾画出来的线条就好比月光铺陈在墙壁上端一样分明而熟稔，其实最不能忘却的莫过于那双眼睛，从小到大那双明眸一直藏着一丝道不出的苍凉，仿佛一座空寂的城，开着门却无人居住。叶之祺内心一阵喜悦，他自己都没想到自己开唱第一天黄以生就过来了，看来七年前的虹桥弹唱唱伏笔是对的，可是欢喜后他立马又想到不能让黄以生猜出自己的身份，否则整个计划都将破灭，他必须得先于黄以生找到小薇。

于是他只是抬头看了一眼随即继续弹唱。

而眼前的黄以生则十分惊讶，因为眼前的男子只是抬头睨了一眼，像是浏览一本儿童漫画书一样飞快阅读完他的面容，随即埋头继续弹着吉他。

他怎么了？难道自己认错人了，他们只是长得像？

黄以生略有些郁闷，不过随后他想着也可能是七年不见，他没变老而自己已经长大了，于是静静地坐在旁边听他弹唱。

叶之祺几乎都是弹着吉他，偶尔吹着口哨，唱得很少、很少，像是一个漫

长的黄昏。

黄以生突然发觉自己很喜欢他捏着拨片扫弦的手臂，细长而略显黝黑的手臂，可以清楚看见上面的静脉如同沉默的山谷。和童年的记忆一样，他那厚重的手总是牵着他的小手奔跑在稻田上。彼时，黄以生便已记住。

曲终的时候叶之祺闭上了眼睛，只露出深沉而又冷酷的面孔。

是的，一定是大叔，旧时模样、熟悉的歌声。黄以生此刻这般确定，演出结束后他再次走了过去：“大叔……”

听到黄以生的称呼叶之祺吓了一跳，怎么他还是如此确定，难道他不明白当年的大叔到现在起码已是一个中年人了？不过叶之祺随即明白是刚才弹唱太过投入，而自己穿梭时间也忘记更换衣服和首饰。

真糟糕。叶之祺在心里啐了下便打断说：“你想弹吗？”

从时光日记本里他知道黄以生不会弹吉他，因为里面除了说自己有一个乐队梦外从未提过练习过吉他或者在哪儿弹唱过，恰好可以借助这点表现自己跟眼前的人很不熟。

可是令叶之祺费解的是黄以生直接接过吉他坐着弹了起来。难道他真学了，可怎么没写在日记里？真是大失策。

一边的黄以生也一阵讶然：大叔怎么知道我会弹吉他？自己确实是因怀念大叔所以自学了吉他，也希望哪天给他一个惊喜，甚至也没写进日记，他是怎么知道的？不过也对，小时候自己那么喜欢他弹唱，他定是猜到我长大也会学。

接过吉他时黄以生闻出他身上带着勾人心脾的时尚鸦片香水味，依然是旧时的味道，他突然好想俯下拥抱他，然后感谢他儿时的陪伴。可是黄以生还是犹豫了，他害怕童年那种可以依靠的感觉不复存在，拿着吉他却不知道弹什么好，也许，只有大叔七年前在虹桥反复弹的那首歌曲可以祭奠这个夏天。

没有什么能够阻挡，你对自由的向往……

叶之祺坐了下来，此刻他正想着如何找到一个合适的理由摆脱他的猜

疑,他已经陷入谜团中了,这首《蓝莲花》就是当时自己在虹桥反复唱的歌曲,黄以生一定认定自己是当年的大叔了,要是再走错一步就可能暴露自己,那样的话都还没开始找小薇便又得回去,这可怎么办?

难不成说他认错人了,自己有事要马上离开这里?他心忖着,不过几秒后马上推翻掉。这是最蠢的方法,即便是现在躲得过,下一次来找他又如何解释?

当黄以生唱到一半时叶之祺也跟着唱起来,他清楚,如果现在不跟着唱这首歌反而会加深自己的嫌疑,何况自己已经想好理由了,更应该坦然去面对。

歌声落下后,他转头笑了笑,他也会心一笑。

二

“大叔,没想到能再看到你,我一直想跟你道歉。”黄以生兴奋地说。

“怎么称呼的,你见过这么年轻的大叔?”叶之祺说,虽然表面逗趣,可他内心却在翻滚着:一定要镇定,一定要演好,别泡汤了。

黄以生讶异:这是?难道他忘记了。“没见过。”

听到他回答没见过叶之祺正想着自己的演技可以去好莱坞时,黄以生继续说:“这是第一次见到。”

叶之祺真是有点哭笑不得,无奈地回了一句:“你有病啊。”

黄以生显得有点着急:“我没病。”

“行,行,你没病,你只是有点头晕。”叶之祺说。

“我晕。”黄以生说。

“你看,果然头晕。”叶之祺笑着说。

他原以为经过他发扬星爷无厘头般无以伦比的演技就可以轻松转移话题搞定一切,哪知道黄以生继续转移话題问:“大叔你真不认识我啊?我是阿生啊。”

“妈呀,平白无辜升级当大叔了,我真不认识你。”叶之祺故意一脸疑惑。

一旁的黄以生愣了下,他心忖着:怎么可能?或许他不记得名字,但他